雅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雅信用办函〔2020〕6号

雅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开展"信易租""信易住"工作的通知

市级有关部门(单位),经开区管委会,各县(区)发改局:

为贯彻落实《雅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雅安市建立 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雅办发〔2017〕 8 号)精神,鼓励探索创 新信用场景应用,营造褒奖诚信的社会氛围,使诚信主体获得 更多便利优惠服务,并结合我市实际,现就开展"信易租""信 易住"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工作部署,加快构建政府、社会共同参与的跨地区、跨部门、跨领域的守信联合激励机制,依法依规运用信用激励手段,扩大信用应用场景,加大对诚信主体激励力度,让更多的诚信主体享受到信用红利,提升公众对信用建设获得感,引导形成"信用有价值,守信有力量"的良好氛围,弘扬诚实守信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提升全社会

文明程度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- 1. "信易租"工作目标。为诚信主体在房屋租赁方面给予优惠和便利。将信用与房屋租赁服务相融合,把信用评估结果应用到办公场所、办公设备等的租赁使用,实现"信用越好,租赁越容易"。
- 2. "信易住"工作目标。为诚信主体办理住房贷款、公积金缴存、公积金提现等方面提供便利,实现"信用越好,住房公积金办理越容易"。

三、激励措施

- 1. "信易租"激励措施。以各类园区为重点,支持诚信主体在办公场所、办公设备等租赁方面享受更优惠的租金折扣、 更长久的租赁期限、更低的租赁押金或免押金,以及更便捷的租赁手续办理等。
- 2. "信易住"激励措施。为诚信主体办理住房贷款、公积金缴存、公积金提取等方面提供便利,实施"绿色通道"和"容缺受理"等便利服务,在非主审材料欠缺的情况下,可实行容缺办理,由申请人(诚信主体)在规定时间内将相关材料补充齐全后办结。

四、诚信主体信用信息查询渠道

部门(单位)在办理相关业务时,诚信主体为法人的信用信息可在"信用中国"或"信用中国(四川雅安)"网站通过"信用信息"查询,诚信主体为自然人的信用信息可在"信用中国(四川雅安)"网站通过"自然人红黑名单"查询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- 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"信易租""信易住"工作的重要意义,将其作为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,共同推进工作有序开展。
- (二)加强督促评估。市信用办将建立健全信用激励的跟踪评估机制,及时掌握"信易租""信易住"工作进展,把开展守信激励创新工作作为各县(区)各相关部门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。对"信易租""信易住"守信激励工作有效推动、落实到位的部门,进行通报表扬。
- (三)强化宣传引导。积极宣传"信易租""信易住"工作成效,提高社会知晓率和认可度,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,及时总结工作经验,不断完善工作机制,共同推进雅安市信用体系建设工作。

雅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(代章)